



新华通讯社重点报刊

第4209期
总第5175期

统一刊号
CN32-0104
邮发代号
27-67

主办
新华通讯社

出版
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

即时互动平台
都市圈圈网 www.dsqq.cn
我能网 www.wonengw.com
快报微博 t.dsqq.cn
掌上快报 m.dsqq.cn

地址
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

邮编
210005

传真
025-84783504

24小时新闻热线
025-96060

本报员工道德监督电话
025-84783501

96060短信互动平台

1. 移动用户: 发送短信、彩信至1065830096060

2. 电信用户: 发送短信到10659396060

3. 联通用户: 发送短信到1065596060

封面叠主编 杜进贵

视觉总监 皮伦

头版责任编辑 王磊

零售价每份1元

●南京、苏州、无锡、常州、镇江、扬州、泰州、南通、盐城、连云港、淮安、徐州同步印刷

事实说明,在一些地方,拆违之所以成为老大难,并非偶然。其背后存在着权力庇荫、权力寻租的瓜葛。不斩断这根藤蔓,拆违就难以根除“寻常人家全推平,关系户前绕着走”的怪现状!面对横霸在市中心地段人行道上的违建,白下区建设局“乱作为”,南京市城管局“不作为”,损害的不仅仅是市民的路权,更是政府的形象。

“霸道违建玻璃房”当真就没有谁敢去拆吗?



快报首席评论员 伍里川

横在南京市民眼里的“霸道玻璃房”,算得上眼下南京最牛的违建了。半年来,它的屹立不倒,似乎是一个违建史上的奇迹,然而细细辨来,这样的奇迹并不纯正,它原来不过是“丫鬟”的命,却被有关部门的不作为和莫名其妙的“恭维”生生弄成似乎谁都拿她没办法的“公主”了。

这个被投诉不断、早被定性为违建的玻璃房,靠近南京市中山东路延龄巷路口,是印象金陵大酒店的“附属品”,它占据十几平方米的人行道,“霸道”非常。在快报报道之后,南京城管部门早已表态要立即拆除,但政府部门在“查处”了半年多之后,上个月29日,南京市城管局却突然称这个建筑“性质变了”,他们没有拆除的权力。而让城管局“缩手”的原因,是白下区建设局的一纸《关于龙台公司搭建临时玻璃门厅的意见》,让这栋玻璃房光明正大地“合法化”了。

真的是性质变了吗?错!这样的“意见”根本就没有法律效力,它改变

不了任何违建的“性质”。法律专家认为,建设局的这份意见本身就是违法的,就连白下区建设局自己,也“老实”地承认,作出这份支持的意见“没有什么法律依据”。然而,南京城管部门面对这样一纸根本荒唐到极点的文书,却奉若“宝典”,立即引为拖延执法至今的堂皇理由。

如果不是不想“多管闲事”,城管部门起码也是“不看僧面看佛面”,不愿得罪同僚。

都说最牛违建牛,其实,在法律和行政权力面前,从来就没有牛到底的违建。3年前,南京也出了个“史上最牛违建”:一小区21楼两业主“联手”打通大楼外墙,悬空搭建。媒体2008年5月初对此进行了报道,结果当月下旬就传出消息:业主自行拆除了。

为什么同是“最牛违建”,命运却大不同呢?个中原由不难厘清。2008年的这个“最牛违建”,是两家普普通通的业主建起来的,而“霸道玻璃房”,却有了政府部门的“撑腰”。与其说这样的玻璃房的“性质”变了,不如说是执法者的“胆气”变了。真是岂有此理!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能不能一视同仁地对待违建,是对政府部门的执政理念和执法公正的检验。然而,一方面是白下区建设局胡乱作为,一方面是南京城管部门不敢作为,“霸道玻璃房”就是硬生生拆它不掉,这

样的事实怎不令人愕然?不久前南京召开全市拆违动员大会,计划今年全市共拆违410万平方米。而眼下,连十几个平方米的违建也奈何不得,我们不禁对城管部门能否担此重任多了些担心。

拆违也要合法合理、按程序进行,但是讲程序不是不作为的借口。作为拆违的第一责任人,城管部门应该敬畏手中的行政权力,排除人情关系干扰,秉公执法。应该承认,拆违面临着复杂的利益纠葛,行政执法部门往往承受着巨大的压力。打拆违之战,就需要你执法部门超越利益纠葛,抛开私心杂念,雷厉风行,勇战到底。

遗憾的是,很多最牛违建的最后倒下,是与舆论一次次监督的结果,而行政执法部门总是被舆论推着走,甚至推了也不想走。这真是咄咄怪事。快报自去年10月1日起对“霸道玻璃房”作了连续报道,当时白下区委宣传部即答复:区城管执法大队已下了限期拆除通知书,至于后来,南京市城管局也称“2011年元旦后依法查处”。现在出现这种局面,行政还言而有信乎?

探寻各地拆除种种“最牛违建”之难,大体有这么几大问题,一是,有关部门存在懒政现象,对棘手的、没有好处的事情不愿处理,总是推一推、动一推。二是,违建横行,还因违纪和

贪腐现象存在。去年,山东聊城在整治清除违章建筑时,发现其中相当一部分违建是由机关干部、执法人员参与建设的,目的是借以获取高额补偿。最终,有8名“违建处干”被问责(2010年9月6日新京报)。三是政府部门带头“涉违”。以往的违建问题,多是居民个体违建,如今却是政府部门带头违建,执法部门查处起来投鼠忌器。4月20日扬子晚报报道,南京市江宁区规划建设滨河南路,从规划到施工,不仅没有经过公示,甚至不具备任何施工许可证。眼看这条违建路已经快修好了,却没有任何部门对此进行过干预。

事实说明,在一些地方,拆违之所以成为老大难,并非偶然。其背后存在着权力庇荫、权力寻租的瓜葛。不斩断这根藤蔓,拆违就难以根除“寻常人家全推平,关系户前绕着走”的怪现状!面对横霸在市中心地段人行道上的违建,白下区建设局“乱作为”,南京市城管局“不作为”,损害的不仅仅是市民的路权,更是政府的形象。只有像武汉那样大张旗鼓地掀起“治庸”问责风暴,淘汰不作为、慢作为的公职人员,按照法律和制度,严厉查处相关执法人员的违纪、贪腐行为,拆违才能在一种公平、有序的氛围中进行下去。

温家宝邀青年做客中南海

据新华社北京5月3日电“五四”青年节前夕,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5月3日同20位来自首都各界的青年代表在中南海座谈,共话青年成才之路。

这次应邀到中南海的青年代表,既有首都高校大学生,也有青年作家、社区医生、游泳运动员、新闻记者和科研人员,还有文艺工作者、公交司机、交通警察、小学教师、农民工、超市收银员等。

阳光明媚,绿草如茵。3日上午9时,温家宝兴致勃勃地和首都青年代表一起来到中南海西花厅,参观周恩来总理生前办公和生活的地方。这些青年人都是第一次到中南海。温家宝领着他们走进西花厅幽静的院子,“周总理在这里住了27年”“这是周总理生前十分喜爱的海棠树”“这是周总理的办公

桌”……温家宝当起了讲解员,院子里洋溢着融洽和谐的气氛。看到周总理生前工作的地方陈设简单朴素,大家纷纷表达敬佩之情。

随后,温家宝和青年们一起步行来到国务院小礼堂。他主持召开座谈会,和大家亲切座谈。

“明天是‘五四’青年节。我们纪念‘五四’,还是要继承和发扬‘五四’运动爱国、进步、民主、科学的精神。青年是祖国的未来,是民族的希望,建设国家的重任迟早要交给你们,希望你们立志成才,在各行各业发挥突击队作用,为国家各项事业带来朝气。”温家宝简短的开场白,使青年们感到十分亲切。

温家宝总理对青年成才提出五点希望:

——有理想。青年要树立为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

现代化国家而奋斗的理想;树立为实现世界繁荣和进步而奋斗的理想。“守志如行路,有行十里者,有行百里者,有行终生者。行十里者众,行百里者寡,行终生者鲜。”青年要树立远大的理想,并努力为之奋斗。

——善学习。青年是一个人学习最好的时期,最少保守思想,最能接受新生事物,要刻苦学习。不仅要学知识、学本领,而且要学做人。学习要持之以恒,尤其要打好基础。要善于求知求新,不断学习新知识,探索新事物。既要学会动脑,又要学会动手。

——讲道德。青年要懂得真善美,懂得自己肩负的社会责任。从年轻时起就培养讲诚信的良好品质,做一个有道德的人。

——要自立。青年要善于独立

思考,从年轻时就培养独立思考的习惯和能力,学会判断事物的真伪。靠思考了解事情真相,做出正确判断;还要勇于创新,不墨守成规。

——勇奋斗。青年要树立为实现崇高理想勇于献身、不怕牺牲、坚忍不拔的奋斗精神。

温家宝最后说,国家和民族的希望在青年一代身上。如果一个民族没有奋发有为的青年,那就没有未来;如果一个民族没有诚实、正直、果断、善良和勇敢的品格,那么它将无法得到其他民族的尊重,也无法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青年的命运就是民族的命运,青年的未来就是国家的未来。他希望大家好学上进,百尺竿头,更进一步。

温总理的真情寄语,赢得了在场青年们的共鸣。大家报以热烈的掌声。

去年城镇职工平均工资 金融和IT行业收入居前

新华社北京5月3日电 国家统计局3日发布数据,2010年我国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和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分别为20759元和37147元,同比分别增长14.1%和1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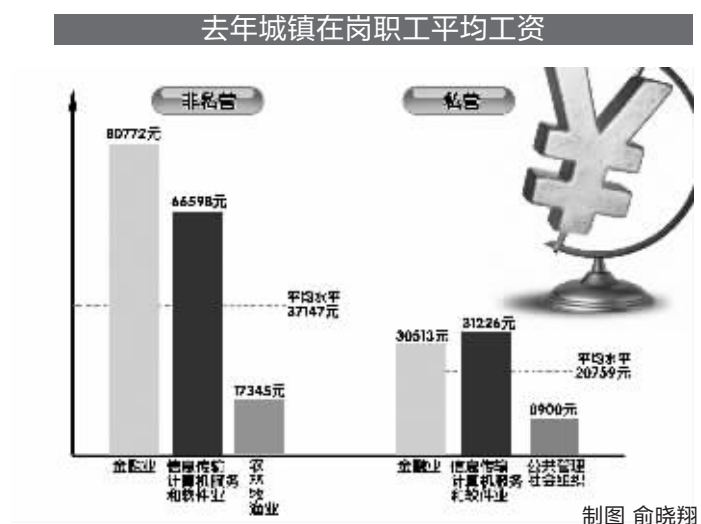
从区域看,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由高到低依次是东部、西部、东北和中部,分别是22708元、18640元、18532元和17252元。

从行业看,2010年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最高的是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为31226元,是全国平均水平的1.5倍;排第二的是金融业(各种保险代理、典当行和投资咨询公司),为

30513元。年平均工资最低的是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主要是一些小的区域性行业协会,就业人员多以兼职为主)从业人员,为8900元,是全国平均水平的43%。数据显示,最高行业与最低行业年平均工资之比为3.5:1。

城镇非私营单位方面,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由高到低排列是东部、西部、东北和中部,分别为42810元、33130元、31882元和31594元。

分行业门类看,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最高的是金融业,为80772元,是全国平均水平的2.2倍;排名第二的是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



业,为66598元,是全国平均水平的1.8倍。年平均工资最低的是农、林、牧、渔业,为17345元,只

有全国平均水平的50%。最高行业与最低行业年平均工资之比为4.7:1。

天气

未来三天气温爬升 周五重回30℃

受到降水和冷空气的渗透,初夏的热浪已经荡然无存。昨天南京的最高气温只有22℃。这样的气温很舒服,但若再像几天前那样穿短袖、短裤就会觉得有些凉了。昨天在北风的净化和雨水的冲洗下,南京的能见度达到了17公里。雨后空气中少了浮尘,多了些潮湿的泥土味道。

未来三天,江苏无雨,天气也会越来越闷热,南京最高气温会渐渐上升,到了周五,南京的最高气温又会冲到30℃。 快报记者 孙羽霖

南京三日天气

今天 多云到阴,12~24℃
明天 多云间晴,13~27℃
后天 白天多云,夜里多云转阴,15~30℃

上下班天气

早晨 在您上班期间,多云,14~15℃
中午 多云,20~24℃
下午 在您下班期间,多云,20℃左右

法治

江苏发出首份 缓刑考验期“禁止令”

新华社南京5月3日电(记者 顾焯) 南通市港闸区人民法院3日发出江苏首份“禁止令”,法院在以盗窃罪判处一女子缓刑时,对被告人发出禁止令,禁止被告人一年内与有盗窃前科的人交往,否则,法院将依法撤销其缓刑,收监执行原判刑罚。这是5月1日《刑法修正案(八)》正式实施后,江苏发出的首份“禁止令”。

2010年11月16日,被告人江某在担任其表哥表嫂婚礼伴娘期间,乘隙窃走两个红包,内有现金20800元,被判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五年。